

环保工作 报告2006

 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序言



2005年是环保署的一个新里程。我们与环境运输及工务局的环境科合并，虽然沿用一贯的名称，但精简了工作安排之余还扩阔权责。目前环保政策的制订与实施工作已归纳于一个门槛下，处理环境问题的效率也相应提高。此外，环保署并负责制订与环境息息相关的自然保育和节约能源政策。

合并于2005年4月1日生效。诚如所有重大改革，这次合并让我们重新权衡各项工作的优先次序和成效，更据此将焦点凝聚于污染者自付原则上。展望未来，落实污染者自付原则将是完善管理和管制固体废物及污水的要素。上述两者都是亟待解决和需要公众投放资源的环境问题。一如本报告内文所述，我们正悉力教育公众，以推广污染者自付原则。

实行污染者付费有时说易行难，而且会带来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影响。环保署深明若要有效执行我们的工作，这类可持续发展的元素实在不容忽视。因此本报告在改编及简化的同时，亦采用了可持续发展报告的一些指引方针，以反映我们对可持续发展原则的重视。例如，关于本署内部营运的汇报便涵盖年内各方面可持续发展相关的工作成效，包括合并后仍成功减少用纸量和耗电量，以及维持优良的员工安全记录等。

我们矢志继续从各方面探讨，以期进一步完善我们可持续发展的表现。我诚意邀请读者们就我们的环保工作表现和对本报告的意见，透过附设于本报告的网上传送[回应表格](#)，或电邮至enquiry@epd.gov.hk，向我们提出。



赵德麟博士太平绅士
署理环境运输及工务局常任秘书长(环境) / 环境保护署署长